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727)

關於掛牌轉讓子公司股權的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由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參考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一、交易概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0日及2026年5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通過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聯合產權交易所」）公開掛牌轉讓本公司所持上海電氣國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電氣國軒」）47.4%股權（「標的股權」）。

本公司於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4月8日在聯合產權交易所公開掛牌轉讓標的股權，掛牌價格為人民幣1元。2026年5月13日，本公司收到聯合產權交易所通知，標的股權的受讓方確定為南京國軒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南京國軒控股」）。2026年5月21日，本公司與南京國軒控股簽訂《產權交易合同》，標的股權的成交價格為人民幣1元。

二、交易進展情況

近日，《產權交易合同》生效條件已達成，本公司及下屬控股子公司不再為電氣國軒提供任何擔保和借款，本公司收到聯合產權交易所出具的《產權交易憑證》，本次交易完成。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胡旭鵬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磊博士、朱兆開先生及王晨皓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朱雲女士、朱佳琪先生及曹慶偉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運宏博士、杜朝輝博士及陳信元博士。

*僅供識別